

证券代码：400200

证券简称：弘高 3

主办券商：九州证券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8 月 21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何宁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沈道富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陈川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燕灏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